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07-008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07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9 时；
-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亭枫公路 828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4、会议期限：9：00—11：30
- 5、股权登记日：2007 年 11 月 2 日

二、 会议议题：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以上议案于 2007 年 9 月 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三、 会议出席对象：

- 1、截止 2007 年 11 月 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均可以书面授权方

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保荐机构代表；
-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 出席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07 年 11 月 8 日 16:30 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07 年 11 月 8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 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游百乐 吴兰

电话：021-57350280*2000

传真：021-67353515

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亭枫公路 8289 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201501

2、会议费用：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七日